

# 东区工房等区域-安全“三同时”评价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项目编号: TC2605023)

东区工房等区域-安全“三同时”评价服务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 现公开邀请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

## 1. 采购项目简介

- 1.1 采购项目名称: 东区工房等区域-安全“三同时”评价服务项目
- 1.2 采购人: 北京印钞有限公司
- 1.3 采购代理机构: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 1.4 采购项目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 1.5 采购项目概况: 应采购人要求提供东区工房等区域的安全“三同时”评价服务。详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 1.6 成交供应商数量及成交份额: 一家, 100%

## 2. 采购范围及相关要求

- 2.1 采购范围: 应采购人要求提供东区工房等区域的安全“三同时”评价服务。详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 2.2 完成时间: 接到采购人通知且项目资料已提交至成交供应商之日起, 7个工作日内完成预评价报告, 在采购人收到预评价报告并认可报告内容后, 7个工作日内完成安全设施设计专篇, 项目验收评价报告应在试运行期间的15个工作日内完成。
- 2.3 服务地点: 北京印钞有限公司内指定地点。

##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 3.1 供应商应依法设立且满足如下要求:
  - (1) 资质要求: ①供应商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法人, 或者不具有法人资格, 但能够依法以自己的名义从事民事活动的组织。②供应商须具备有效的安全评价机构资质证书。
  - (2) 财务要求: 供应商须提交2023年、2024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至少包含审计报告正文、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或银行于磋商前三个月内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或复印件皆可, 不论资信证明中是否说明复印无效。不以资信证明的抬头是否为本项目招标人判定其有效性)。
  - (3) 信誉要求: ①供应商未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由代理机构于响应文件开启前一日查询); ②供应商未在“信用中国”网站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由代理机构于响应文件开启前一日查询); ③近三年内供应商及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行为(须附承诺函); ④近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严重违约行为及重大质量问题的承诺书; ⑤未被列入印钞造币行业采购限制准入供应商名单及采购人企业供应商黑名单。(采购人进行查询, 供应商无须提供材料)。
  - (4) 其他要求: ①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书; ②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③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书; ④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 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参照财政部的标准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的承诺书。⑤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包括母子公司间管理关系以及同一人在不同单位任职董监高的关联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同时参加本项目磋商的承诺书。
- 3.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吊销资质证书状态;
  - (2) 进入清算程序, 或被宣告破产, 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3) 其他:   /
- 3.3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

## 4. 采购文件的获取

- 4.1 凡有意参加采购活动的单位, 请于2026年3月27日至2026年4月3日(北京时间, 下同), 登录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网址: <https://bidding.cbpm.cn>) 下载电子采购文件。
- 4.2 采购文件售价500元, 售后不退。
  - (1) 供应商在报名时需上传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的《廉洁交往告知书》(点击“我要报名”后在相关附件处自行下载模板)。
  - (2) 供应商在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报名结束后, 应将标书款汇至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账户(汇款时备注项目编号TC2605023, 可以个人转账), 并将转账或电汇凭证发至zongzhen@cntcitic.com.cn。汇款完成并发送邮件后, 请电话联系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在确认收到标书款后在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平台上确认供应商报名资格, 供应商可在平台下载磋商采购文件。代理机构联系电话: 010-62108215, 标书款汇款账号如下:  
开户名称: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北京海淀支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 9558850200000303581
- 4.3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采购项目。在线注册、下载采购文件, 线下制作响应文件、在线上传响应文件及在线进行磋商。具体操作详见本章“特别告知”。

## 5. 响应文件的递交

- 5.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2026年4月8日9时30分, 供应商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 5.2 响应文件要求:
  - 使用北京CA进行加密
  - 不使用北京CA进行加密, 需递交PDF格式文件
- 5.3 逾期送达的, 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将予以拒收。

## 6. 响应文件的开启时间和地点

响应文件开启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 在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线上开启。邀请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参加开启会议, 供应商未派代表参加开启会议的, 视为默认开启结果。

## 7. 磋商时间和地点

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应委派代表准时在线参加磋商活动，磋商开始时间预计为2026年4月8日10时00分，将与供应商进行一对一磋商，具体时间另行通知。磋商在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在线进行。

##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采购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https://bidding.cbpm.cn>）上发布，采购人对其它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 9. 联系方式

采购人：北京印钞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白纸坊街23号  
联系人：种岩  
电话：010-63506031

采购代理机构：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62号中关村资本大厦  
联系人：宗镇  
电话：010-62108215  
邮编：100081  
传真：010-61954192  
电子邮箱：[zongzhen@cntcitc.com.cn](mailto:zongzhen@cntcitc.com.cn)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_\_\_\_\_（盖章）  
2026年3月27日

## 特别告知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采购项目。在线注册、下载采购文件，线下制作响应文件、在线上上传响应文件及在线商谈（询价类采购项目除外）。

### 1. 采购文件购买流程

1.1 凡有意购买采购文件的单位，请前往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网站（<https://bidding.cbpm.cn>），点击供应商注册，进行免费注册。

1.2 对于发布采购公告的项目，已注册过的单位，在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网站，进行供应商端登录，登录后点击“公告信息”，查找到本项目，点击“我要报名”。

1.3 对于发布采购邀请书的项目，被邀请单位在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网站进行供应商登录，登录后点击屏幕右上角“信息提醒”，在“邀请提醒”中查找本项目的通知消息，点击该提醒进行邀请书确认。

1.4 根据项目公告、邀请书内容，联系项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完成采购文件的线下购买。采购文件款一经收取不予退还。完成采购文件购买并经确认后，该项目将出现在供应商端“我的项目”中，可进行采购文件的下载。

### 2. 响应文件编制

#### 2.1 要求使用CA锁加密的响应文件

2.1.1 根据公告/邀请书5.2内容要求，响应文件使用北京CA加密的，供应商应在采购文件购买完成后尽快与电子签章办理机构联系，办理CA证书及电子签章的购买事宜，以免耽误项目响应。电子签章办理流程，详见平台首页帮助文档。（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首页-帮助文档-《加密锁办理指南》）

2.1.2 电子签章办理完成后，请在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首页“下载中心”，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中国印钞造币版）”，进行线下响应文件的制作。响应文件制作完成后，登录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在供应商端“我的项目”中，选择本项目，点击“项目流程”，进行响应文件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后，可在线进行模拟解密测试。

2.1.3 供应商须在电子响应文件中，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公司电子公章，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代理人电子签名。对于只办理公司电子公章的供应商，应在相应位置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代理人签名后扫描上传。

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章、签名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章、签名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2.1.4 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盖章、签名的电子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

#### 2.2 未要求使用CA锁加密的响应文件

2.2.1 根据公告/邀请书5.2内容要求，未要求使用北京CA加密的响应文件，供应商应根据采购文件要求，进行线下PDF格式响应文件的制作。响应文件制作完成后，登录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在供应商端“我的项目”中，选择本项目，点击“项目流程”，进行响应文件上传。

2.2.2 供应商须在电子响应文件中，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公司公章，以及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代理人签名后扫描上传。

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章、签名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代理人签章、签名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2.2.3 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盖章、签名的电子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

### 3. 响应文件的上传及开启

3.1 供应商须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在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成功上传响应文件。逾期上传或者未上传响应文件的，视为无效响应。

3.2 由于平台系统故障导致电子响应文件无法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正常上传，应及时通过统一服务热线联系平台技术服务人员解决。若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仍未解决的（须提供截止时间前三个小时之内上传文件操作异常的证明材料，如上传文件过程中出现错误或异常的系统桌面的全幅截图）；供应商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非因供应商的责任导致开启现场解密异常，无法正常打开的；评审现场由于网络或其他不可预知问题的出现而无法进行电子评审、商谈的，由采购人及评审小组研究决定是否延期评审或重新采购。

3.3 供应商可在文件开启时间前3小时内登录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供应商端，在“我的项目”中选择本项目，点击进入“电子开标大厅”等待开启文件。到达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将根据主持人指令，在1小时内，使用本公司CA锁对响应文件进行在线解密。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或解密失败的供应商，其响应将被否决。未使用CA加密的响应文件无需解密，平台将在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自动解密。

3.4 供应商使用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在线参加项目多轮次报价。（询价采购项目除外）

3.5 评审结束后，供应商可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针对公开征集方式项目）、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或登录供应商端查看成交结果。